

附件1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落实上级党委、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和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保证上级安排的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二）讨论和决定本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三）执行本镇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镇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镇经济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城镇建设、产业发展等专项规划，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提供符合当地实际和群众需求的公共服务。

（四）镇党委领导镇政府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五）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它隶属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履行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六）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派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七）加强平安建设工作，依托村合理划分基本网格单元，统筹网格内各项工作，推进网格标准化建设，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加强法制宣传，调解民事纠纷，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做好应急管理、防灾减灾、生态环境保护、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八）推进基层民主，指导村民自治，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农村村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依法保护国家、集体、公民财产和各类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维护社会秩序，构建农村和谐社会。

（九）完成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镇乡内设机构包括党政机构和事业单位。党政机构设置：党政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

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 事业单位设置：党群服务中心、综合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工作站。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是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1家。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突出抓好产业发展，着力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

一要加快中药材产业发展。要大力推进中药材规模化生产、品牌化经营、产业化发展，不断延伸中药材产业链条，由传统的清洗晾晒、切片包装向药食同源、保健食品、精制饮片、配方颗粒等深加工领域转移，提高产品附加值，增强市场竞争力；**要**巩固和扩大箭杆、庄儿上、涧崖底、倪庄、段家坡底、胡家庄、实会湾、姚壁、刘家沟等村的中药材种植和育苗规模，林下种植面积突破十万亩，支持和鼓励林溪、嘉源等中药材企业继续做大规模、做强品牌，打造中药材展销交易中心；**要**全面提升中药材产业现代化水平，充分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在线上探索建立集种植管理、生产加工、流通销售为一体的云端“大数据中心”，对各个环节全程记录、全程管理、全程溯源，形成集仓储物流、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为一体的现代化中药材流通体系，借助“山西药茶”等区域公用品牌，打造全国知名的“中药材之乡”。

二要加快设施农业产业发展。要立足实际、因地制宜，科

学规划、合理布局，大力扶持发展以大棚种植为重点的高效设施农业，把设施农业作为发展现代农业、推进“菜篮子”工程建设和促进农民增收的战略工程来紧紧抓在手上，全面构建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要**充分发挥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的主观能动性，整合土地、资金、资产等资源要素，集中连片发展特色设施农业，不断完善农产品包装、冷藏等各项配套设施；**要**大力宣传和推广姚壁村、段家坡底村、胡家庄村发展果蔬大棚的成功经验，引导更多农民发展大棚种植，培养一批专业化队伍，打响一批设施农业品牌；**要**以供应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等人员集聚中心的果蔬需求为依托，建立农产品销售体系，确保果蔬产品种得下、收得起、卖得出，不断扩大市场占有率，厚植生态优势，激发绿色动能。

三要加快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要立足赤石桥地处晋冀鲁豫抗日根据地腹心，红色文化底蕴深厚的优势，利用“党中央决定在全党上下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这个有利契机，依托“刘少奇路居地”“彭德怀路居地”“洪赵支队抗战遗址”“茶房沿阻击战遗迹”等红色资源，收集整理零散的烈士碑和红色文物，引进市场投资主体，开发系列红色旅游纪念品，做大做强红色旅游产业，打造革命历史教育基地；**要**结合全乡山大沟深、山庄窝铺较多，以及土地和林草资源丰富的优势，以生态庄园建设为抓手，大力发展“沟经济”和“庄园经济”，发挥中心村

庄的集聚优势，将空闲的房屋、土地等资源回收整合，打造一批专业化经营、市场化运作、品牌化发展的精品庄园，将生态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结合，将社会效益和脱贫巩固相结合，将产业发展和乡村振兴相结合；**要继续整体性包装策划善朴村、庄儿上村、涧崖底村等“文旅村”的连线和开发**，大力推进民宿、农家乐品质提档升级，不断叫响叫亮“长寿善朴、秀美桃园、如意算盘”等宣传口号，深入构建“红色+绿色”全域旅游发展大局，力求带给四方游客“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乡村旅游体验。

（二）突出抓好社会民生，着力提高人民群众幸福感。

一要大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要以创建美丽乡村示范区为目标，以农村人居环境改善、厕所改造、村庄绿化、街道绿化、庭院绿化为抓手，突出田园风貌和乡土特色，高质量培育特色村、精品村，保护性开发传统村落、古院古寨，串点、连线、成片，以示范引领带动美丽乡村建设。**要抓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实现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处理全覆盖，健全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运维机制，特别要聚焦农村小街小巷、院内屋后、河道沟渠“垃圾乱倒、柴草乱堆”等脏、乱、差现象，拆违治乱、集中整治，定期开展“大清扫、大清理、大清运”，常态化落实“门前三包”保洁责任，增加垃圾集中点，实行全天候、全方位、立体化保洁制度，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日产日清”，以

街道整洁、生态优美的宜居环境增强农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要大力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基础设施建设是乡村振兴、区域发展的重要保障。**要**主动融入县城一小时交通圈、积极构建乡镇半小时交通网，加强与郭道、王陶、王和、景凤等周边乡镇的互联互通，深化区域合作、协同发展。同时，将农村路网及街巷硬化工作作为一项民生工程大力推进实施，通过政府投、社会筹、群众集、协同干，动员一切可动员的力量，调动一切可调动的资源，全面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弱项；**要**深入实施“赤石桥河流域治理工程”，积极争取上级政策和资金支持，新建干流防护工程 14.05 公里、支流及支流入河口工程 6 处，加固改造堤防 2.4 公里，整治滩槽 28 公里，切实做好面源污染管控、黑臭水体治理、饮用水源地保护、河道堤防管理等工作，确保水质达标和沿岸群众的生活用水安全，使赤石桥河这条“母亲河”的水质水量得到进一步提升；**要**继续实施农村电网扩容改造，为全乡项目建设、产业发展提供充足的用电服务保障，彻底解决农村电网供电“过负荷”、“卡脖子”、“低电压”等问题。

三要大力提升生态建设。**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聚焦突出问题，全面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整治，开展大规模植树造林，打造“山区绿屏、沟面绿网、屏网相连”的生态格局；

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谋划安排，结合县林草、畜牧等有关部门意见建议，采取飞播造林与人工种植相结合、生态树种与景观树种相结合、中药材种植与经济林种植相结合的模式，加快对火烧迹地和宜林荒山进行植被恢复、生态修复，持续推进绿化、彩化、财化，实现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有机统一；要大力培育生态文化，倡导勤俭节约、绿色低碳、文明健康的消费方式和生活习惯，引导人们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让生态建设体现在人民群众的具体行动中，体现在衣食住行的点点滴滴上。

（三）突出抓好安全底线，着力为发展大局保驾护航。

一要狠抓安全生产不松懈。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部署要求和“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安全生产责任体系，严格实施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和“一票否决”制度，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大力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要加大安全管理制度创新，健全完善各项制度，动态更新问题隐患、制度措施、挂牌督办、追责问责“四个清单”，强化“四不两直”安全巡查和专项检查，持续开展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治理，突出抓好煤矿、人员密集场所、加油站等重点行业和领域的安全管理，坚决遏制安全生产事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要狠抓护林防火不松懈。要充分认识新形势下做好森林防火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坚持系统性思考、融合性工作，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态度，进一步增强森林防火的紧迫感和责任感，把森林防火工作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个方面；**要**按照县委、县政府出台的《关于进一步强化全县森林防火工作的意见》文件精神，强化考核机制，结合我乡实际，制定切实管用的《正负榜“双百分制”考核办法》，严格执行领导包片责任制，通过严明的纪律来倒逼建立有效的机制，进一步管好人、护好林；**要**严格落实四头四定、四边四清、四严四看、四最四重责任制，分“战区”部署，划“网格”管控，责任到片、到村、到岗、到人，做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要**加强乡村两级森防队伍管理和建设，与县森林消防大队建立协同合作机制，定期开展森林防火业务知识培训，强化应急处置能力，熟练掌握科学指挥和安全避险等知识。

三要狠抓信访维稳不松懈。要深化“三无”单位创建工作，健全“三治融合”基层治理模式，加强社会治安体系建设，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无毒乡镇”创建成果，推进群防群治和网格化管理工作，不断夯实高水平社会治理基础；**要**认真落实班子领导轮流接访、重大上访案件领导包案、“四级书记”代办信访事项制度，坚持推广“枫桥经验”，着力解决土地征收征用、环境保护、涉法涉诉中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纠

正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该让老百姓享受的政策一定要让老百姓享受到，但不能花钱买平安，不能因为缠访、闹访而突破法律红线；**要**完善以人民调解为基础，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联动的工作体系，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把问题解决在基层，把矛盾化解在当地，积极预防、妥善处置群体性事件，营造依法有序表达诉求、及时有效解决问题的社会环境。

（四）突出抓好基层组织，着力增强党员队伍战斗力。

一要全面提升专业素质能力。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县级“领头雁”培训、绿色沁源乡村小夜校、主题党日活动、参观考察等载体，采用“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有计划地组织农村党员干部学习培训；**要**通过精准、实用的学习培训为全乡党员干部“充电提能”，带领大家向书本学、向实践学，向先进地区学、向人民群众学，不断提高全乡党员干部的眼界、标准、能力，以更大的信心和决心带领广大群众走上更宽更广的致富道路。

二要全面激活干事创业激情。要制定出台村干部干事创业扶持和激励政策，建立完善《村党组织书记绩效考核办法》，进一步细化评定标准，对在村集体经济发展中取得突出成绩的村干部大张旗鼓地表彰奖励，对连续排名靠后、不思进取的村支部书记，由乡党委进行约谈整改，并依据实际进行组织调整，积极营造既有压力又有激励的干事创业氛围；**要**做好农村后备

干部队伍的“选育管用”，培养使用好乡村文书员这支农村工作的“生力军”，着重从各村致富能人、退役军人、年轻党员以及土专家、田秀才中，物色培养一批有能力、有干劲、有激情的农村干部，进一步激活干事创业的“源头活水”，增强村级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

三要全面加强队伍作风建设。“精兵强将干事业，好人好马打胜仗”。**要大兴学习教育之风**，坚持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作为今年全乡党建工作的龙头任务，进一步筑牢理想信念，真正把合格的标尺立起来，把做人做事的底线划出来，把党员的先锋形象树起来；**要大兴密切联系群众之风**，全面推行机关联系农村、干部联系群众的“双联系”制度，坚持以“大讨论”的形式，深入开展领导干部驻村调研、一线办公等工作，引导党员干部到条件艰苦、情况复杂、矛盾突出的地方解决问题，切实为广大群众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要大兴务实担当之风**，树立鲜明的干事创业导向，建立合理的容错纠错机制，为担当的干部担当、对负责的干部负责，以目标为导向、靠实绩来检验，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把作风建设进行到底。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70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2.7	一、基本支出	349.73
1. 一般公共预算	702.3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352.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8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55.8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17.98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当年支出小计		702.3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支出合计		702.3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702.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702.3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702.3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债务资金（银行贷款）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702.3	349.73	352.57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702.3	一、基本支出	349.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352.57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702.3	支出合计	702.3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702.3
2010301	行政运行	251
2010350	事业运行	12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8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合计		70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24347
30101	基本工资	95.25
30102	津贴补贴	72.93
30103	奖金	3.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28347
30107	绩效工资	36.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6463
30201	办公费	13.6731
30202	印刷费	9.21214
30203	咨询费	1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2.762
30211	差旅费	15.191
30213	维修（护）费	4.14009
30216	培训费	0.1
30226	劳务费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7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1
30305	生活补助	4
30309	奖励金	0.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
310	资本性支出	21.68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98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6.9444
399	其他支出	2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25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702.3
2010301	行政运行	251
2010350	事业运行	125.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24.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19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87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5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98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计		70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8.24347
30101	基本工资	95.25
30102	津贴补贴	72.93
30103	奖金	3.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16.28347
30107	绩效工资	36.9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24.8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6463

30201	办公费	13.6731
30202	印刷费	9.21214
30203	咨询费	1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2.762
30211	差旅费	15.191
30213	维修（护）费	4.14009
30216	培训费	0.1
30226	劳务费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71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41
30305	生活补助	4
30309	奖励金	0.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87
310	资本性支出	21.68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987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6.9444
399	其他支出	25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25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因公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国(境)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待费		
5.1	5	0	5	0	5	0	0	0.1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41.9646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96463
30201	办公费	13.6731
30202	印刷费	9.21214
30203	咨询费	1
30206	电费	15
30207	邮电费	2.762
30211	差旅费	15.191
30213	维修（护）费	4.14009
30216	培训费	0.1
30226	劳务费	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1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713
-------	-----------	---------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赤石桥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0
一、货物 A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702.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469.98万元，增长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702.3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702.3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70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69.98万元，增长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万元，增长(减少)0%。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万元，增长(减少)0%。

(二) 支出预算总计702.3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92.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702.3万元，增长

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

2. 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3.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349.7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17.41万元,增长50.54%。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工资总额增加。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352.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52.57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刚性支出和村级管理费。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本年收入预算合计702.3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02.3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本年支出预算合计702.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49.73万元，占49.8%；
项目支出352.57万元，占50.2%；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02.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69.98万元，增长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702.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69.98万元，增长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行政运行支出25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8.68万元，增长8.04%。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多，工资总额增多。

2．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事务支出12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5.7万元。主要原因是在干部津贴支出。

3．其他组织事务支出16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长的补助。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24.8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行政单位医疗和事业单位医疗共支出10.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

（四）农林水（类）

1．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支出250万元，主要用于2021年赤石桥乡各行政村村级管理费。

2．其他扶贫资金支出5.87万元，主要用于2020年赤石桥乡建档立卡贫困户“三项收入”补贴资金。

（五）住房保障（类）

住房公积金支出17.98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702.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88.653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413.646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

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村级管理费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02.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69.98万元，增长202.3%。主要原因是公用业务经费和保险补贴增加了,增加了刚需支出和村级管理费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702.3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88.6534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413.6465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村级管理费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5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5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万元。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万元，主要原因沁源县县直单位举办并增加了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沁源县赤石桥乡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6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7万元，降低10.4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共4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352.57万元。

4个项目分别是2020年赤石桥乡建档立卡贫困户“三项收入”补贴资金5.87万元、赤石桥乡2021年村级管理费250万元、赤石桥乡政府工作人员伙食补助8.7万、赤石桥乡政府机关运行刚性支出88万元。

绩效指标按一级指标(产出补助、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根据不同项目具体设置)分级设置，基本符合项目实际，达到较好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

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